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ST 华塑

公告编号：2022-028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杰皓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与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杰皓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杰皓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8-85365657

传真：028-85365657

电子邮箱：DB000509@163.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5 楼

邮编：610095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

刘杰皓先生简历：

刘杰皓，男，中国国籍，1991年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3月至2018年7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审计员；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1年10月至今，任职于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刘杰皓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